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全文真实、准确、完整，并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同意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向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的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在公告前不进行内幕交易、不进行内幕信息泄露。

本报告期无分拆上市相关的说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无分拆上市相关的说明。

无

公司无分拆上市相关的说明。

无